

证券代码：833929

证券简称：康大医疗

主办券商：华信证券

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杭州精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精信”）出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杭州华研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研诊断”），华研诊断注册地址为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北路488-1号47幢901室，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杭州精信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宁波鼎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鼎览”）出资人民币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经营范围为：生产：第I类、II类、III类医疗器械，第I类、II类、III类体外诊断试剂；计算机数据处理技术服务；工业自动化设备、医疗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上门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生物技术、生物工程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物制品、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物医药技术咨询；上门维修医疗器械，医疗设备租赁，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医疗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销售：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仪器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生物试剂（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五金交电，电子设备，玻璃制品，塑料制品；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第十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年7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设立控股孙公司需要在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拟设立控股孙公司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鼎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2号3-1-209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2号3-1-209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杭州医可达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杭州医可达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

注册资本：1,000,000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资金来源为杭州精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华研诊断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北路 488-1 号 47 幢 901 室

经营范围：生产：第 I 类、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第 I 类、II 类、III 类体外诊断试剂；计算机数据处理技术服务；工业自动化设备、医疗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上门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生物技术、生物工程的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物制品、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生物医药技术咨询；上门维修医疗器械，医疗设备租赁，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医疗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销售：医疗器械，计算机软硬件，仪器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生物试剂（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五金交电，电子设备，玻璃制品，塑料制品；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杭州精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货币	认缴	60%
宁波鼎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400,000	货币	认缴	40%

企业（有限合 伙）				
--------------	--	--	--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精信与宁波鼎出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杭州华研诊断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6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宁波鼎认缴出资 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0%。

对外投资协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方向，该控股孙公司成立后，利用地区资源，有利于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可能存在投资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严格控制孙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建立完善的制度对孙公司进行充分有效的管理，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看，将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增加公司的收益，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都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世纪康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